

平江县实施“开局八好”行动总体方案

为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落实县委十三届六次全会和县《政府工作报告》部署要求，明确年度经济工作攻坚克难的主抓手，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经济大县挑大梁作用更加凸显**。经济总量保持全市前列，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左右，在实际工作中努力争取更好结果，为全市发展多作贡献。

——**内需市场发展潜力充分激发**。充分发挥消费拉动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以上，旅游综合收入增长10%以上，新增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30家。充分发挥投资对稳增长的关键作用，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民间投资占比保持在60%以上。

——**科创产业融合水平显著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全面增强，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8.5%以上，围绕“一主一特多优”产业体系突破关键核心技术5项以上，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100家以上，技术合同成交额增长6.5%以上。产业发展“第二增长曲线”加快打造，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6%，先进制造业占制造业比重、制造业占 GDP 比重稳步提高，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10%。

——改革开放动力活力不断增强。充分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的牵引作用，紧盯重要领域、关键环节改革攻坚，扎实推进各领域改革任务。推动外贸保稳提质，进出口总额增长 3%，对非贸易突破 6000 万元，实现跨境电商平台能级提升；对外实际投资增长 5%以上，外商直接投资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城乡区域发展更趋协调。融入长株潭都市圈更加深入，通平修、湘赣边区域合作更加开放协调；城乡融合及产城融合持续深化，县城人口吸引力和综合承载力显著增强，全县城镇化率提升 1 个百分点左右。城乡要素流动更加顺畅高效，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全面推进，“三农”地位持续巩固，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02 万亩左右。

——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持续显现。全县二氧化碳排放总量、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煤炭消费总量、石油消费总量、非化石能源消费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等控制指标和相关支撑指标，完成省、市下达目标任务。全县 PM_{2.5} 平均浓度、考核断面优良水体比例、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省、市下达目标任务。

——安全发展屏障更加牢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不断深化，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全面提升，杜绝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持续下降。基层“三保”底线兜牢兜实，年度隐性债务化解、清偿拖欠企业账款任务全面完成，新增隐性债务有效遏制，融资平台实现全面清零。矛盾纠纷化解水平持续增强，打击违法犯罪能力和质量不断提升，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不断完善，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民生福祉保障水平稳步提高。就业、收入质量持续提升，城镇新增就业6100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左右；居民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农村居民收入增速持续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增速。高质量完成省、市、县重点民生实事，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进一步加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可及性不断增强。

二、重点任务

（一）担当好稳增长挑大梁的责任。加强部门协同。建立政策梳理对接调度机制，结合省市最新政策动向，定期梳理更新政策清单，及时调度政策对接落实情况。对重大政策实施、重点领域改革、重大项目推进等涉及跨领域、多部门参与的重大工作，牵头部门要发挥主导作用，建立沟通协调机制，推动各类资源向经济增长关键领域集中。强化重点支撑。切实承担起经济大县稳增长的主体责任，确保经济增速

达到预期目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扎实推进“五好”园区建设，做强特色优势主导产业，强化园区创新赋能，支持园区与高校、科研院所共建创新平台，推动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提升园区产业附加值和核心竞争力。针对省政府制定支持经济大县发展的若干试点政策，在土地、能源、环境、数据等要素方面全力争取省级倾斜支持。注重均衡增长。坚持“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将全年目标任务分解到季、细化到月，推动投资和项目建设更加均衡，避免经济大起大落。加强对年度计划指标的监测分析，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和潜在风险，提出政策建议。建立跨部门数据共享制度。深化对基层的精准服务，定期下沉基层、下沉企业、下沉项目一线开展走访调研，积极协调解决实际问题。充分利用主流媒体、新媒体平台，主动回应社会关切，稳定市场预期、增强发展信心。

（二）释放好扩内需活市场的潜力。抓好政策落地撬动内需。落实中央扩大有效投资政策，持续加强与国家、省、市衔接，建立常态化政策对接机制。提前谋划、动态储备一批符合国家投向、具备竞争力的优质项目，分类做好中央预算内、超长期特别国债、其他中央财政专项资金、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资金申报工作。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储备，用好项目建设专项债券额度，力争早发行、早使用，更好发挥专项债券强基础、补短板、惠民生、扩投资等积极作用。激发

消费潜力提振内需。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落实“1+7”促消费政策体系，持续提升“两新”政策效能。深化“文旅体+消费”融合发展，规范发展低空飞行，打造特色IP活动，建设旅游消费型城市。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拓展消费新业态新场景，发展首发经济、银发经济、夜间经济，促进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培育壮大“社区便民商圈”，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提升投资效益拉动内需。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高质量推进“两重”项目建设，提升项目谋划的精准性和成熟度。纵深开展“项目大谋划、谋划大项目”行动，高质量谋划一批打基础、补短板、强功能、利长远的标志性项目。开展投资促进攻坚战，聚焦重点项目续建、新开工项目及争资项目分类推进、集中攻坚，加强与各部门协调，加大要素保障，优化实施“五比五提”行动，全力推动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

（三）培育好强科创兴产业的动能。以创新突破催生新质生产力，深度对接省级“4+4 科创工程”、长沙全球研发中心城市等高能级创新体系，探索“科创飞地”建设，争取国省级科技创新平台在县域布局，推动创新资源落地转化。聚焦“一主一特多优”产业体系，健全“揭榜挂帅”“赛马”等攻关机制，围绕休闲食品、云母新材料、电子信息、“两茶一药”、文旅、电力能源、低空经济等重点领域，突破一批制约产业升级的关键核心技术。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完善科技型企业“创新积分制”，构建“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龙头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培育链主企业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深化校企合作“双进双转”，建强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平台，完善激励机制，深化与院士团队战略合作，促进产学研精准对接与成果落地。筑牢算力基础设施，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深化“智赋万企”，推动智能技术与主导产业深度融合，培育数字化转型示范载体，壮大数字经济和智能产业。坚持人才、资本、土地、能源等要素协同，实施产业人才引育计划，深化产教融合，完善科技金融服务，强化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保护，优化产业发展生态，推动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产业集群集聚壮大，加快打造产业发展“第二增长曲线”，实现科创与产业深度融合、协同提质。

（四）激发好抓改革促开放的活力。抓重点改革打通市场堵点。服务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提高土地要素配置效率，深挖技术要素生产力，激发人力资源要素活力，推动资本要素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加快推进“数字平江”建设，完善资源环境要素配置机制。健全要素协同配置机制。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深化民生保障改革。扩大产业开放，强化云母县域外贸特色产业集群优势。助力休闲食品、医疗器械等优势产业形成全产业链，推

动传统产业提档升级。推动外贸外资稳量提质，积极拓展东南亚、非洲等境外市场，推动平企抱团出海，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提升招商质效，拓展应用场景招商、产业链招商，创新开展全球招商活动。

（五）构筑好兴城乡强区域的格局。深度融入国家战略，构建开放协同格局。主动对接长株潭都市圈，依托交通主轴精准承接产业转移，联动浏阳开展产业对接，联合长沙高校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打造有机农副产品直供地和旅游康养消费目的地。推进湘赣边区域合作，深化现代农业、特色制造业协同，整合红色文旅资源，完善交通路网。统筹“通平修”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构筑“三生共融”格局，共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平台、文旅目的地和现代产业合作示范区，提升区域协同发展水平。提升新型城镇化质量，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县城。壮大县域经济，构建“一主一特多优”产业体系，培育特色强镇，促进产镇融合。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放宽落户限制，保障农民权益，强化技能培训和住房、教育保障。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推进重点片区开发和老旧小区改造，完善路网与生活服务设施，加强历史文化保护和智慧城市建设。筑牢城市安全防线，推进基础设施生命线工程，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守住安全底线。聚焦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建设宜居宜业“和美湘村”。扛牢粮食安全责任，严守耕地红线，稳定粮食和油菜种植规模，推进

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耕地质量提升，保障粮食稳产。深化常态化帮扶，健全防返贫监测机制，完善产业和就业帮扶举措，守牢返贫底线。优化村庄规划、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完善配套公共服务，创新乡村治理。壮大富民特色产业，攻坚休闲食品主导产业，提质“两茶一药”优势产业，推进农旅融合，强化品牌建设，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推动乡村全面发展。

（六）落实好重“双碳”促转型的任务。有序实施碳达峰行动。节能减排和碳排放强度下降完成省定任务。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深入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加快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能源等重点领域绿色低碳转型，推动能耗“双控”逐步转向碳排放“双控”。加快构建新型能源体系。科学规划新能源发展项目，大力推进公共机构充电设施建设。大力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积极创建省级及以上绿色工厂，培育一批工业碳减排标杆企业。提质发展循环经济。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努力形成一批具有特色的工作成果，争取打造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平江样板”。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落实长江中游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加强秸秆综合利用和精准焚烧管控，持续推进全域禁炮管控工作，巩固PM_{2.5}浓度改善成效；持续推进重点水域总磷削减，构建汨罗江流域管控体系，加快城市建成区雨污管网分流改造，提高中心城区生活污水集中收集

率；深入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推进耕地和建设用地修复和安全利用；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排查整治。

（七）坚守好防风险保安全的底线。提高本质安全水平。强化“三查一曝光两闭环”硬举措，严格“三管三必须”要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推进治本攻坚行动，聚焦交通、消防、矿山、危化品、烟花爆竹、燃气、高层建筑、自建房、文化旅游、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深化“一件事”全链条整治。补齐基层基础设施短板，加快汨罗江灾害风险智慧管理系统建设和应用。健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构建新型防灾减灾救灾体系。提高风险防控能力。深化“三全”债务改革，精准用好增量化债政策，坚决完成年度化债任务。出台融资平台退出转型指导意见，“一企一策”做好清产核资、改革转型。持续加大财力下沉，对财政困难地区给予精准支持，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有力有序促进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深入推进农村信用社系统改革。持续巩固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成效，全力做好重大案件风险处置。开展保交楼、保交房项目“回头看”，加大“白名单”融资支持力度，保障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提高社会治理效能。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扎实开展重复信访治理、信访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健全常态化扫黑除恶机制，预防和打击黄赌毒、电信网络诈骗、无人机“黑飞”，加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预防。完善

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推进县乡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扩大“天网工程”覆盖面。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全链条监管。

（八）实现好惠民生增福祉的期盼。推动就业提质。实施稳岗扩容提质行动，稳定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落实大学生创业“七个一”政策，实施“四个友好”行动。推进“家门口”就业服务站、“15分钟就业服务圈”建设。推动收入提质。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推动工资性收入合理增长，拓宽财产性收入渠道。加强劳动者权益保护，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加强企业工资分配宏观指导。落实落细各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推动保障提质。建立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公共服务统筹调配机制。持续办好省、市、县重点民生实事。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政策，加大生育支持力度。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进分级诊疗，推行基层卫生人才“县管乡用、乡聘村用”。持续推动基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保险扩面提质。提升城乡低保、残疾人“两项补贴”、散居和集中供养孤儿救助标准。

三、组织实施

由县政府常务副县长总牵头，分行动成立工作专班，在“1个总体方案+8个实施方案”基础上建立定期调度机制，各单位细化项目、任务、政策清单，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主

要负责同志亲自推动落实。同时加强宣传引导，及时发布进展成效与典型经验，合理引导预期，凝聚发展合力。

- 附件：
1. 担当好稳增长挑大梁的责任实施方案
 2. 释放好扩内需活市场的潜力实施方案
 3. 培育好强科创兴产业的动能实施方案
 4. 激发好抓改革促开放的活力实施方案
 5. 构筑好兴城乡强区域的格局实施方案
 6. 落实好重“双碳”促转型的任务实施方案
 7. 坚守好防风险保安全的底线实施方案
 8. 实现好惠民生增福祉的期盼实施方案

附件 1

担当好稳增长挑大梁的责任实施方案

为切实扛起经济大县挑大梁的责任担当，全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经济总量保持全省前十，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左右，在实际工作中努力争取更好结果。发展质效进一步提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2%以上，居民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内需潜力加快释放，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以上，进出口总额增长 3%。产业动能更加强劲，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3.8%以上，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6%，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5.6%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部门协同

1. **强化政策协同。**建立政策梳理对接调度机制，结合国省最新政策动向，定期梳理更新政策清单，及时调度政策对接落实情况。协同研究经济发展的新增长点、突出矛盾和潜在风险，为县委、政府决策当好参谋。（县发改局牵头负责）

2. **强化工作协同。**对重大政策实施、重点领域改革、重大项目推进等涉及跨领域、多部门参与的重大工作，牵头部门要积极发挥主导作用，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其他部门要密

切配合、共同推动。聚焦稳增长面临的难点、堵点、热点问题，由牵头部门会同相关部门，联合开展深入分析研究，提出意见建议和具体落实措施。（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强化资源协同。推动各类资源向经济增长关键领域集中。建立重大项目要素保障定期调度机制，聚焦用地、用林、用能、环评需求，定期收集汇总项目要素保障堵点问题并提交县委县政府集中研究解决。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全力支撑“十五五”各类重大项目落地实施。统筹用好增量资源和存量资源，重点盘活园区闲置厂房、低效用地、房地产闲置资产等存量资源，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林业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强化重点支撑

1. 推动经济大县勇挑大梁。切实承担起稳增长的主体责任，确保经济增速达到预期目标、高于全省全市平均水平。在政策资金、项目落地、要素保障等方面全力争取上级支持，努力在民营经济、产业升级等方面率先突破。加强与修水、通城、浏阳、汨罗等周边区域的深度合作，提升区域整体竞争力。（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科工信局、县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推动园区提质增效。扎实推进“五好”园区建设，做强特色优势主导产业。实施产业园区用地专项治理行动，力争亩均税收稳步增长。推行“园区事园区办”“一站式”服务，简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

本。强化园区创新赋能，支持园区与高校、科研院所共建创新平台，推动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提升园区产业附加值和核心竞争力。（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牵头，县科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做强经济大县特色。针对省政府制定支持经济大县发展的若干试点政策，在土地、能源、环境、数据等要素方面全力争取省级予以倾斜保障。加快构建“一主一特多优”现代化产业体系，绿色食品加工主导产业不断做强，文体旅游特色产业持续做旺，绿色矿业、现代农业、新材料、电力能源、商贸物流等优势产业巩固延伸，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培育取得新进展，数实融合、两业融合、科产融合深入推进。（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工信局、县文旅广体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商务局、县数据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注重均衡增长

1. 健全经济运行分析监测机制。按月按季推动投资和项目建设更加均衡，避免经济数据大起大落。坚持“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将全年目标任务分解到季、细化到月。县人民政府分管负责人每月召开全县经济运行调度会，县发改局定期召开经济运行监测分析联席会议。加强对年度计划指标的监测分析，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和潜在风险，提出政策建议。建立跨部门数据共享制度，加强统计、税务、电力、金融、市场监管等部门数据共享。（县发改局牵头，县经济运行监测调度机制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深化对基层的精准服务。常态化开展“走找想促”“送解优”活动，定期组织县直部门、县直干部下沉基层、下沉企业、下沉项目一线开展走访调研，积极协调解决实际问题。定期收集各部门对经济运行工作的意见建议，对需要省市级层面协调解决的问题，及时呈报县人民政府协调。（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加强预期引导和信心提振。充分利用主流媒体、新媒体平台，及时解读稳增长政策措施、宣传经济发展亮点、发布权威经济数据，主动回应社会关切，稳定市场预期、增强发展信心。健全政府与各类经营主体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全面梳理归集各级各类惠企便民政策，积极推动惠企便民政策直达快享。（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发改局、县融媒体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担当好稳增长挑大梁的责任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牵头，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任召集人，县发改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县委宣传部、平江高新区、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科工信局、县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文旅广体局、县统计局、县林业局、国调队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2

释放好扩内需活市场的潜力实施方案

为全力激活县域市场内生动力，进一步抓好政策落地撬动内需、激发消费潜力提振内需、提升投资效益拉动内需，增强国内大循环内生动力和可靠性，稳住经济增长基本盘，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充分发挥消费拉动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以上；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5.6%，生产性服务业占服务业比重达 50%左右；旅游综合收入增长 10%以上，新增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 30 家。充分发挥投资对稳增长的关键作用，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民间投资占比保持在 60%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抓好政策落地撬动内需

1. 落实中央扩大有效投资政策。紧扣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主动对接、系统梳理中央扩大有效投资的政策工具和支持方向，围绕城市更新、现代基础设施、社会民生补短板、绿色低碳转型等重点领域，建立常态化政策对接机制。持续加强与省、市衔接，提前谋划、动态储备一批符合国家投向、具备竞争力的优质项目，分类做好中央预算内、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及其他中央财政专项资金等资金申

报工作。加快推动中央资金项目落地，争取更多项目、更多资金落地见效，形成对内需的实质性拉动。（县发改局牵头，平江高新区、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县教育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广电局、县林业局、县城管局、县数据局、天岳投资集团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坚定落实消费支持政策。持续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制定城乡居民增收计划，落实“1+7”促消费政策体系。落实“两新”配套资金，做好设备更新项目储备申报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审核支付，持续提升“两新”政策效能。落实住房公积金提取政策，支持提取公积金用于支付购房契税、维修资金。加大财政对普惠性托育、养老服务投入。落实职工带薪年休假制度，督促用人单位严格落实带薪休假，鼓励推行错峰休假，保障消费者闲暇时间。积极响应普惠政策，推广消费券的发放，切实营造“能消费、敢消费、乐消费”的良好氛围。（县商务局牵头，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民政局、县公积金中心、县人社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加大专项债资金争取力度。严格落实投向领域“负面清单”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行业“正面清单”管理，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储备，用好项目建设专项债券资金，力争早发行、早使用，更好发挥专项债券强基础、补短板、惠民生、扩投资等积极作用。强化资金使用监管和跟踪调度，严防挤占、

截留和挪用。（县发改局、县财政局牵头，平江高新区、县教育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广体局、县林业局、县城管局、天岳投资集团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激发消费潜力，提振市场活力

1. **丰富消费活动。**深化“文旅体+消费”融合发展，开放运营盘石洲太空舱营地，鹤垄屋美育基地等项目，规范发展低空飞行，飞拉达等特色项目；打造天岳美食节、露营音乐节、盛夏漂流季等特色 IP 活动，举办“县 BA”、湘鄂赣登山大赛等体育赛事，建设旅游消费型城市。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鼓励发展社交电商、即时零售等新模式；引进大型连锁品牌，壮大“银发经济”“国潮经济”等消费，推动消费扩容升级。（县商务局牵头，县财政局、县文旅广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提质服务消费。**全力打造“全国文旅融合示范区”，支持石牛寨、幕阜山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力争 2026 年游客接待量、旅游总收入均增长 10%以上。深化“文旅+”融合，开发“非遗+民宿”“赛事+旅游”等新业态，持续擦亮“全国县域旅游综合实力百强县”名片。（县文旅广体局牵头，县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培育新型消费。**培育“夜间经济聚集区”“社区便民商圈”等新业态，优化楚街、万汇广场、桂花夜市、金窝夜市等夜市布局，支持长寿秘境之夜、猎玩体育小镇电音节等

夜游活动，打造“不夜平江”地标；发展商业综合体经济：加快培育万达广场、颐华天街等重点商业综合体；发展首发经济：鼓励品牌企业在平江开设首店、举办首秀，培育消费新增长点。（县商务局牵头，县发改局、县文旅广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打造消费平台。加快推动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零售业创新提升、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鼓励新型消费载体发展，推进服务区主题化改造，变加油站为旅途风景点，支持商业综合体链接社交、演艺、快闪，变传统商超为美好生活空间。持续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改造一批乡镇商贸中心、集贸市场、农村新型便民商店，推动城品下乡、山货进城、电商快递进村。（县商务局牵头，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交通运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优化消费环境。深入推进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培育一批放心消费商圈，推广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和异地异店退换货制度。开展“守护消费”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假冒伪劣、虚假宣传、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深化部门联动，聚焦重点领域开展联合监管。积极开展“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加强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企业属地管理和风险防控。强化金融支撑，引导金融机构创新开发符合服务消费特点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开展消费领域限制性措施清理优化行动，从消费端、需求端、环境端三方发力，破除堵点卡点，有序减少消费和经营限制，释放消费潜力。（县

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县发改局、县商务局、金融监管局平江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升投资效益拉动内需

1. 精准开展高质量招商引资。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一号工程”，构建以产业链精准招商为重点的全县大招商格局，立足《平江县食品行业产业链招商倡议书》发出的诚挚邀约，坚持产业链招商导向，以休闲食品（含辣味食品）、文旅+康养、现代农业、新材料四大产业链为核心抓手，聚焦各产业链短板弱项、优势环节，开展精准招商、以商招商，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联动、资源整合，践行倡议中“抢滩平江、携手共建、创新共赢、扎根发展”的理念，吸引优质项目、资金、技术和人才集聚，赋能平江产业高质量发展，打造“投资平江”品牌。重点推进招商大使聘任工作，在平江投资的知名企业家、异地平江商会、知名乡贤中选聘一批热心家乡发展、拥有丰富产业资源和招商渠道、熟悉市场规则和产业发展趋势的招商大使，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深化以商招商，以情招商成效。鼓励乡镇因地制宜开展招商工作，出台乡镇（街道）招商引资专项激励措施，对乡镇（街道）引进并落户本辖区的企业，前3年企业实缴税收的县级留存部分全额奖励给所属乡镇（街道）。完善市场化招商机制，搭建招商引资数字化平台，持续完善招商数据库和招商地图，强化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成渝汉等重点地区招商，持续推进“平商回归”和“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活动，用

好用活产业引导基金，园区创新平台等招商载体，加大对“三类500强”“专精特新、行业龙头、隐形冠军”企业，重点外资项目的招引力度，力争每年新引进“三类500强”项目2个，50亿元以上项目2个。构建“招商引资，项目建设，服务企业”的工作闭环，健全招商引资财税贡献事前评估机制，完善落实“签约一落地一投产一达效”全周期跟踪机制，推动提升项目落地率，资金到位率，投入产出率，产业链配套率。（县商务局牵头）

2. 高质量推进“两重”项目建设。围绕“两重”建设重点任务，坚持自上而下、软硬结合，提前组织项目论证和前期工作，提升项目谋划的精准性和成熟度。紧盯国家各轮申报窗口期，做实项目储备和前期工作，积极争取更多“硬投资”项目纳入国家支持范围。精准保障用地，开通重大项目用地“绿色通道”，优化用地预审，规划许可等审批流程，优先保障商贸文旅，民生设施，基础设施等项目用地需求。同步梳理完善“软建设”台账，配套推进规划政策制定、体制机制创新和运行管护机制建设，增强项目实施的系统性和可持续性，确保“两重”任务干一件、成一件。（县发改局牵头，县科工信局、县教育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广体局、县林业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纵深开展“项目大谋划、谋划大项目”行动。完善“谋

划一批、储备一批、前期一批、实施一批”的滚动推进机制，依托“项目大谋划、谋划大项目”行动协调机制，聚焦休闲食品产业、新型能源、综合交通、水利、城市更新、社会民生等重点方向，高质量谋划一批打基础、补短板、强功能、利长远的标志性项目。聚焦用地、用林、用能、环评、防洪、水保、文物保护等关键要素，会同自然资源、林业、水利、生态环境、文物等部门提前介入、协同论证，开展联合踏勘、并联审查、容缺受理，压缩前期手续办理时间，协调各部门做好报批工作，落实省政府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做好项目要素保障和建设条件落实。强化规划引领，将扩内需、促消费重点项目纳入国土空间规划统筹布局，严守“三区三线”，优化城镇、产业、生态空间，为项目落地提供空间保障。优先盘活存量，加大低效用地再开发，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力度，支持夜间经济，文旅融合等新业态发展，激活土地资源，拓宽消费场景。（县发改局牵头，平江高新区、县教育局、县科工信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卫健局、县林业局、县数据局、县城管局、天岳投资集团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开展投资促进攻坚战。围绕以项目建设推动“一季度投资由负转正”目标，集中开展为期3个月的投资促进攻坚战，聚焦重点项目续建、新开工项目及争资项目分类推进、集中攻坚，加强与各部门协调，加大要素保障，推动尽快形

成实物工作量。对需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实行“按日交办、限时办结、闭环销号”，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办理时限；对久拖不决、影响较大的问题提请县人民政府研究，推动部门协同形成合力、问题交办不过夜、重点项目推进不断档。

（县发改局、县重点办牵头，平江高新区、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县教育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广体局、县林业局、天岳投资集团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优化实施“五比五提”行动。坚持比谋划提高争资占比率、比服务提高项目开工率、比攻坚提高资金支付率、比建设提高实物完成率、比运营提高投入产出率，实行“进度双周调度、问题双周交办、资金双周对账”机制，紧盯省市县重点、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四类项目，分行业分地区加强监测调度，强化部门协同与要素保障，以十大基础设施和十大产业项目为引领，全力推动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县发改局、县重点办牵头，平江高新区、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县教育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广体局、县林业局、天岳投资集团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充分激发民间投资活力。进一步落实省市促进民间投资的政策举措，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新机

制，常态化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积极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具有一定收益的交通、能源、水利等重点领域项目建设。（县发改局牵头，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释放好扩内需活市场的潜力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牵头，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任召集人，县发改局、县商务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平江高新区、县财政局、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林业局、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县科工信局、县数据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重点办、天岳投资集团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3

培育好强科创兴产业的动能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及“开局八好”行动的决策部署，立足我县实际，聚焦“一主一特多优”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坚定不移推进科技赋能与工业强县战略，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培育好强科创动能

（一）主要指标

力争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8.5%以上，引进高层次人才 3 名以上，围绕“一主一特多优”产业突破关键核心技术 5 项以上，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 100 家以上，技术合同成交额增长 6.5%以上，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4.5 件以上，规模以上文化企业营业收入增长 9.5%。

（二）重点任务

1. 对接高能级创新体系

主动对接省“4+4 科创工程”和长沙全球研发中心城市建设，争取更多创新资源溢出和辐射带动。

（1）对接标志性工程。积极争取岳麓山实验室、洞庭实验室等“4+4 科创工程”在平江设立分支机构或研发中心，重点推动洞庭实验室辣味食品和调味面制品两个研发中心

建设。主动承接长沙全球研发中心城市的成果外溢和产业转移，探索在长设立“科创飞地”。（县科工信局、平江高新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争取国省平台布局。建立科技创新平台梯度培育机制，聚焦休闲食品、云母新材料等优势特色领域，争创一批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重点推动木本油料资源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湖南省辣味食品及装备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现有平台提质增效。推动平江高新区科技孵化中心、凤凰云科技企业孵化器争创国家级孵化器。（县科工信局、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3）融入区域创新网络。积极对接长株潭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岳阳省域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深化与粤港澳、长三角等创新高地的科技合作，引进高水平科技成果和创新团队。（县科工信局、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人社局、县科协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锻造产业创新主引擎

围绕优势特色产业，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1）休闲食品产业。打造“中国休闲食品之都”科创高地。采取“政府引导、协会主导、企业参与、成果共享”模式，鼓励龙头企业联合江南大学、湖南农大等高校院所，共建国家级、省级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深化与中

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合作，共建食品产业专家工作站。面向辣味形成机理、专用装备研发、食品安全等方向，开展协同攻关，重点突破全自动无菌灌装、智能温控蒸煮、数控发酵、超高压非热杀菌等现代工艺装备的推广应用。推动原料预处理、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全链条智能化改造，推广 ERP、CRM 等系统，实现生产管控一体化和全产业链协同。加快行业（团体）标准研究与制定。发挥“食品产业顾问委员会”作用，深化“企-地-校”人才培养合作，定向培养复合型应用人才。（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科协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新材料产业。重点突破高性能合成云母、超薄云母制品在新能源、半导体、航空航天等高端领域应用技术。加快云母新材料产业园建设，依托龙头企业建设湖南中科云母研究院、云母制品检验检测研发重点实验室，推动省级检验检测中心升级为国家级平台。建设线上线下融合的云母材料交易中心。做强“艺术石膏之乡”，提升艺术石膏产品设计制造水平。完善工业固废（脱硫石膏）资源化利用技术体系，打造全国石膏资源循环利用示范基地。（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科协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电子信息产业。全力保障彭练矛院士团队碳基芯片项目产业化推进，积极引进补链强链项目，力争建成高端气体传感器核心技术开发与应用企业技术中心。重点推进光通信光纤光缆特种复合阻水材料研究中心建设，加快透明屏

用 FPC、超长尺寸 FPC、多层软硬结合板等产品的研发与产业化应用。（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科协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电力能源产业。确保华电平江电厂、垃圾焚烧发电高效稳定运行。加快推进抽水蓄能电站、分布式光伏等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坚强智能电网。（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科协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两茶一药”产业。应用生物技术、生态种植技术提升油茶、高山有机茶、白术等品种品质。加强良种选育繁育（如“德字一号”油茶）。突破油茶副产物、茶叶功能成分、中药材有效成分提取及高值化利用技术。重点推动山茶油基甘油二酯油酶法制备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平江烟茶（黄茶）自动化制造关键技术研究及高值化产品创制等项目建设。强化公共品牌运营，深化茶旅、药旅、油茶文化体验等融合业态。（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工信局、县林业局、县文旅广体局）

（6）文化旅游产业。深化文化旅游智慧景区平台应用，利用 VR/AR、大数据等技术开发沉浸式文旅产品。为福寿山国际度假区、天岳幕阜山等重点项目注入智能导览、智慧管理、低碳技术等科技元素。推动“平江起义”等红色文化资源数字化综合开发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等项目实施。探索利用数字化技术保护、展示和传播非遗文化、阜山窑陶瓷文化。（县文旅广体局、县科工信局、县林业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1) **壮大科技型企业集群。**深入实施科技型企业高质量发展行动，完善“创新积分制”，构建“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领军企业”梯次培育体系。支持科技领军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担国家科技任务。（县科工信局、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强化企业研发投入。**深入实施企业研发投入提升行动，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普惠政策。鼓励企业通过资本市场融资投入研发，推动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超过50%，重点企业研发中心全覆盖。（县科工信局、平江高新区、县税务局、县财政局、县发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推进校企合作“双进双转”。**建立常态化校企对接机制，组织专家教授进企业、企业高管进高校，推动高校科技成果在平江转化、企业技术需求在高校得到响应。力争产学研合作企业数量大幅增加。（县科工信局、平江高新区、县教育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1) **建强转化服务平台。**做强潇湘科技要素大市场岳阳分市场平江工作站，构建覆盖技术挖掘、评估评价、交易撮合、中试孵化、投融资服务的全链条转化生态。探索建设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基地。（县科工信局、平江高新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深化院士团队合作。**巩固与尹飞虎、吴义强、刘

少军、印遇龙、彭练矛等院士团队的战略合作，加速脱硫石膏利用、滴灌技术、种业基地、林下养殖、鱼类育种、碳基芯片等产业化进程。拓展与国内外顶尖团队在新兴领域的合作。（县委组织部、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县科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完善转化激励机制。探索与高校、科研院所共建产业技术研究院、成果转化中心等实体化平台，构建成果确权、评估、转化、收益分配的长效机制。建设县域科技成果库和企业技术需求库，提升供需匹配效率。（县科工信局、平江高新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聚集科技创新要素

（1）精准引育科技人才。优化人才政策，建立重点企业“白名单”加大人才引育支持力度，靶向引进顶尖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深化产教融合，巩固与高校“产学研”合作，申报省级产教融合试点项目，建设省级创新创业基地、校企协同创新中心。持续实施“领军人才培养工程”“千名农村实用人才培优工程”“百名专技人才助力乡村振兴”等。畅通职称评定通道，优化人才安居、子女教育、配偶就业、医疗保障等服务。（县委组织部、平江高新区、县人社局、县教育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科工信局、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多元聚集创新资本。地方逐年提高对社会科研经

费投入占比，撬动更多社会资本融入创新。探索设立政府性投资基金。深化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科技金融服务。（县财政局、平江高新区、金融监管局平江分局、县科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强化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推进国家级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建设，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平江高新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共享科技创新成果

（1）科技赋能乡村全面振兴。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建立防止返贫动态监测机制。推广智能农机、精准灌溉、病虫害智能监测预警等农业科技。支持“两茶一药”等特色现代农业全链条技术创新。发展智慧农业，建设“智慧粮田”“智慧果园/茶园”等示范基地。提升乡村治理数字化水平，深化“互联网+基层治理”。（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工信局、县林业局、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壮大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完善孵化载体功能，面向农业科技、乡村文旅、农产品加工等领域孵化培育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加强返乡入乡人员、新型职业农民的科技创新创业技能培训。（县科工信局、县文旅广体局、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提升全民科学素质。高质量举办“科技工作者日、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月”等活动。提升平江科技馆、石牛

寨国家地质公园等省级科普基地功能。推动“馆校双走进”活动常态化，组建“平江县科创教育志愿服务共同体”。加强农技科普，提升新型经营主体科技素养。（县科工信局、县教育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协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培育好兴产业动能

（一）主要目标

锚定县委“融合、创新”发展导向，立足“食品主导、云母特色、文旅赋能、多业协同”的产业根基，统筹推进休闲食品、云母制品、低空经济、中药材、茶油等优势特色产业集聚集群发展。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方向，以培育新质生产力为核心，以新型工业化是关键，以“智赋万企”行动为抓手，深化人工智能在食品研发、生产检测、供应链管理等环节的应用，突出“龙头引领+链式集聚”双轮驱动，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力争全年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6%以上，先进制造业占制造业比重稳步提升，“一主一特多优”产业集群效应进一步增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10%，规上企业数字化覆盖率达80%以上。

（二）重点任务

1. 以强链壮群增强产业支撑力

（1）育强龙头企业。以培育亿级、十亿级产业龙头为抓手，聚焦辣味休闲食品、云母新材料、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实施龙头企业培育提升工程。重点支持劲仔食品做大做强健康蛋白品类，依托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加速科研成果转

化；支持麻辣王子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鼓励龙头企业开放供应链、发布需求清单，依托麻辣王子、劲仔食品等链主企业开展“以企引企”，围绕技术攻关、配套协作开展常态化产融、产研、产销对接。健全“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制造业单项冠军—龙头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建立动态培育库，力争每年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10 家以上、创新型中小企业 20 家以上、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 5 家以上，构建梯次共进、融通发展的产业生态。（县科工信局、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铸强产业链条。以“5+1”产业重点产业链倍增计划为主抓手，分类施策推动主导、特色、优势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主导产业稳链提质：推动辣味休闲食品产业向精深加工、品牌化、国际化发展，依托麻辣王子、劲仔食品等龙头完善从原料种植（“公司+合作社+农户”基地）到生产加工、包装物流的全产业链。特色产业融链增效：深化文体旅游与工业、红色、生态深度融合，运营好“平江畅游卡”小程序，整合全县景区、酒店、餐饮资源，打造“激情山水、自在平江”全域旅游品牌，构建“文化+旅游+体育+科技”融合产业链。优势产业精链升级：推动云母新材料向新能源储能延伸；电子信息产业以元创时代为链主，加快 18 家智能接线板产业链企业集聚投产，向智能配套转型；绿色建材向新型功能型、电力能源向清洁能源迭代；低空经济依托与通信运

营商合作加快布局，医药康养等新兴产业加快建链成势。（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广体局、平江高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3）壮大产业集群。以打造特色产业集群为牵引，创建“中国休闲食品之都”，培育云母新材料百亿级产业集群，壮大电子信息（智能排插）、文体旅游等特色产业集群。推动园区成为产业集群核心载体，深化“五好园区”创建，依托平江高新区调区扩区成果优化产业布局，保障重点项目用地。依托云集采物流仓储配送项目（联丰云仓）完善供应链配套。力争到2027年，争创省级先进制造业集群1个、“平江辣条”通过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决赛。（县科工信局、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 以智能经济提升融合势能

（1）筑牢算力基建。坚持“算力、算法、数据”一体发展，加快平江县食品工业互联网及园区数字化平台建设，依托与通信运营商战略合作，推动算力资源向重点产业倾斜。积极对接平江智算中心项目，加快构建工业互联网体系，推动企业基础数据转化为高质量行业数据集。落实数字产业扶持政策，支持企业低成本便捷使用数智资源。（县科工信局、县数据局、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深化数智融合。实施“人工智能+”行动，聚焦辣味休闲食品、文体旅游、云母新材料等核心产业，推动智能体与行业大模型在生产加工、旅游服务、材料研发等领域深

度融合。加快智慧景区（如畅游卡“一码通”服务）、智慧农业建设，深入实施“智赋万企”行动，开展智能制造工程和智能工厂梯度培育，力争培育卓越级智能工厂1家、先进级智能工厂1家、基础级智能工厂2家。推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率超50%，到2027年实现规模以上食品加工企业数字化改造完成率60%以上。（县科工信局、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广体局、平江高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3）壮大智能产业。健全数字经济重点企业培育体系，重点培育食品机械、电子信息配件、智能排插等领域智能装备制造企业，支持元创时代等企业向生态主导型和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持续扩容数字科创平台，推动天岳新区创新创业园、元创动力跨境电商产业园等平台数字化升级。支持组建食品加工、云母新材料等领域数字创新联合体。（县数据局、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高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3. 以要素夯实发展底座

（1）强化创新协同引领。深入推行“揭榜挂帅”攻关机制，聚焦辣味休闲食品精深加工、云母新材料研发、农业良种培育等重点领域，依托洞庭实验室平江辣味休闲食品创制中心，支持劲仔食品、麻辣王子等龙头企业与院士团队、科研院所联合攻关。加快岳麓山实验室平江种业基地、福寿山优质鱼类育种研究院等平台建设。深入开展校企合作“双进双转”活动，促成技术需求匹配2项以上。优化“五首”

及政府首购订购政策，在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领域布局示范应用场景。（县科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县教育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提升融资促进服务效能。用好县域信用数据服务平台，依托“湘信贷”“工信e贷”“财银贷”等平台，推进中小企业商业价值贷款风险补偿改革。定期发布制造业产融合作风补基金贷款“白名单”。优化财政支持体系，发挥平江高新投产业融投资功能作用，用好财政预算内工业发展基金，整合国家、省、市专项资金，加大对重点产业的有效支持。（县财政局、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建强产业人才队伍。实施平江产业人才培育引进行动，围绕产业发展需求，引育国内外高端研发、复合管理、工匠型技能人才，重点引进食品加工、新材料、电子信息等领域专业人才。深化产教融合，支持龙头企业联合高校、职业院校共建现代产业学院、实训基地。实施“湘企英才”中小企业人才培训工程，强化对青年科技人才和创新创业团队的支持。（县委组织部、县科工信局、县教育局、县人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优化产业发展生态。常态化开展“送解优”“一起益企”“企业家沙龙”“政企早餐畅聊会”等活动，落实“企业服务年”部署，以清单化管理、闭环化落实解决企业生产经营难题。优化土地供给机制，用好调区扩区成果，保

障重点产业、重点项目用地需求。落实“清风护企”行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综合施策降低园区水电气等生产要素成本。强化能源保障，加快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有序推动重点园区、企业绿电直联，支持企业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平江高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培育好兴产业动能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牵头，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任召集人，县科工信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县委组织部、县发改局、县税务局、平江高新区、县教育局、县科工信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文化旅游广体局、县卫健局、县数据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县林业局、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县科工信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4

激发好抓改革促开放的活力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打通市场堵点、疏通发展痛点、提振主体信心，持续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主要目标

改革攻坚取得新突破。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纵深推进，市场准入更加便利、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要素配置效率显著提升。外贸发展实现稳中有进。进出口总额增长 3%，对非贸易突破 6000 万元，跨境电商平台能级显著提升，对外实际投资增长 5%以上，外商直接投资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开放平台构建新格局。“平品出海”“投资平江”“出海平江”品牌效应持续放大，产业开放、外资招引、市场拓展协同发力，对外开放能级和质量全面提升。

二、重点任务

（一）服务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1. 深化市场准入制度改革。落实市场准入“全国一张清单”，健全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相适应的行政审批制度、事中事后监管机制，优化新业态领域市场准入环境。完成

2025 年度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常态化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深化经营主体准入和注销便利化改革。（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商务局、县数据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持续规范招商引资行为。落实规范招商引资行为政策文件，落实重大招商引资项目提级报备制度。探索市场化招商引资机制，深入推进链式招商、以商招商、大使招商、乡友招商等，通过月调度、季讲评、年总结的常态化调度机制，全面掌握招商动态，协调解决难点堵点，推动招商引资工作持续、健康、高效开展。（县商务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推进“信用+基层治理”改革。建立健全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机制，完善以信用信息为基础的企业融资增信制度，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持续推进“信用+基层治理”改革试点。实施“双随机、一公开”“一业一查”综合监管。（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平江营业管理部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落实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机制改革。深入推进“机器管招投标”改革，严格执行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体系建设要求，全面落实远程异地评标制度，打造公平、透明、高效和竞争充分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环境。（县发改局牵头负责）

5. 推进市场公平竞争改革。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坚决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及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健全预防和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制度。健

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司法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1. **提高土地要素配置效率。**深入推进构建汛旱并防与耕地置换协同推进机制改革。持续推行“用地清单制+告知承诺制”，积极探索“标准地+弹性年限”组合供地模式。（县自然资源局牵头负责）

2. **深挖技术要素生产力。**实施企业梯度培育攻坚，深化干部联企机制。举办更具影响力的创新创业赛事。探索实施大型科研仪器和科研设施开放共享和未来产业投入增长机制。（县科工信局牵头负责）

3. **激发人力资源要素活力。**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深入实施“四海揽才”行动、“巴陵人才计划”，加强青年科技人才和“巴陵工匠”培养，建设县域性人才中心、年轻人友好城市。深化校企合作办学改革，探索产教融合新模式。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开展特色产业（专业）专场职称评审。支持企事业单位按规定通过特设岗位或柔性引才等方式引进急需高层次人才。将教育系统人才引进列入全县人才引进计划，每年引进20名高中紧缺学科教师。（县人社局、县委组织部、县教育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推动资本要素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推广“投贷债股担保”联动服务模式。落实企业上市及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相关政策兑现。加强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着力打造湖南区域

性股权市场“平江专板”。依托“湘信贷”“工信e贷”等平台，推进中小企业商业价值信用贷款风险补偿改革。积极开展连环债清偿改革试点。（县政府办、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中国人民银行平江营业管理部、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加快推进“数字平江”建设。健全公共数据开发利用机制，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进政务数据目录编制全覆盖，强化数据源头治理。规范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深化数字政府改革。实施“数据要素×”“人工智能+”行动，促进企业集聚和数字经济园区建设，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县数据局牵头负责）

6. 完善资源环境要素配置机制。持续落实“通平修”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工作机制。进一步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深入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持续推进全县统一的生态产品价值评价体系和核算规范。完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创新生态综合保护补偿制度。配合做好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推进绿电绿证市场化消费交易。（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林业局、自然资源局、县科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健全要素协同配置机制。创新应用场景培育和开放机制，围绕人工智能+、低空经济、医疗器械等新兴产业，推进准入、场景、要素协同配置改革。协调推动电、气、热能等要素价格下调，降低企业耗能成本，加强规划道路、管网

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优化企业生产环境，进一步加强土地等要素保障，加大土地报批储备力度，形成“地等项目”的格局。推进平江高新区接管天岳工业区工作，有序完成产业建设、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企业服务、安全环保、资产运营、投融资等相关职能划转，实现“一区三园”规范化、协同化、一体化发展。健全跨区域合作共建新机制，打造“飞地园区”示范样板。探索创新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模式和融合路径。（县发改局、平江高新区、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1.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深化零基预算、税收制度和“三资”运作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深化县属国有企业改革，推动构建全口径全方位全链条地方债务风险管控体系改革。（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创新投融资模式。**探索建立政府产业基金和创新投资基金体制机制。创新“核心企业+上下游”供应链金融产品。积极盘活存量资产推动闲置低效资产改造转型，提高再融资能力。建立健全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推广实施“专项债+市场化融资”模式。（县财政局、县发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深化民生保障改革

1. **推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健全

以创新创业、返乡创业带动就业的长效机制，持续深化创新创业和返乡创业促进就业机制改革，系统推进创业培训、创业贷款、孵化载体、品牌活动、政策补贴“五创联动”，拓宽创业就业渠道、激活创业就业活力。强化重点群体就业支持，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推动就业扩容提质，不断提升就业稳定性与保障水平，努力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县人社局、县发改局、团县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推动县级医院与基层医疗机构人员、服务、技术、管理“四个下沉”，落实人员管理、收入分配等“五个统筹”。完善县乡村三级中医药服务网络，推广中医适宜技术下沉。实现乡镇卫生院上级医院中高级医师长期派驻全覆盖，完成中心药房及审方中心信息化建设，稳步提升处方审核效率及精准度。落实国家药品、耗材集中采购计划，推动医共体统一用药目录优化调整，畅通上下级医疗机构用药衔接渠道。推进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建设，进一步扩大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范围。（县卫健局、县医保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执行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合理调整机制。按照省市统一部署推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完善社保医保基金监管机制。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多措并举去库存，一体化推进“好房子”建设。进一步深化物业治理体系改革，加快建立跨部门协作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服务质量等级标准，推进信用评价体系建设，

依法规范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运作。（县人社局、县医保局、县住建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打响“平品出海”效应

1. 扩大产业开放。紧扣平江县“一主一特多优”产业布局，精准用好、用活省市相关外贸政策，以开放促产业、以产业强外贸，推动开放型经济提质扩容。做强外贸主体与特色集群。持续强化云母县域外贸特色产业集群优势，巩固全国云母制品之都地位，扩大非洲云母等矿产品进口与精深加工，提升新能源云母制品、绝缘新材料出口竞争力；扶持云母重点生产型企业延链补链强链，完善研发、生产、配套、出口全链条，打造外贸增长极。培优优势产业全链条出口。聚焦休闲食品、机械制造两大优势产业，推动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助力形成从原材料、加工、检测到出口的全产业链；支持休闲食品企业拓展海外市场，扩大酱干、辣条、鱼制品等特色食品出口，依托劲仔食品等龙头企业海外基地带动中小配套企业协同出海。推动传统产业绿色化、智能化提档升级，推广绿色生产技术，引导企业开展国际质量、环保、安全等认证，提升产品国际认可度与市场竞争力。（县商务局、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深耕对外贸易。积极组织外贸企业参加进博会、消博会、广交会等重大经贸活动，助推企业开拓市场。深耕对非贸易实现突破。高质量宣传并组织参与“走进非洲”系列活

动，充分依托中非经贸博览会平台，集中推介平江休闲食品、云母新材料、特色农产品等“平江好物”；深化与非洲商务联盟合作，拓展对非贸易品类与渠道，推动云母进口、食品出口、农机装备等领域务实合作，确保全年对非贸易大幅增长，打造平江对外开放新亮点。（县商务局（贸促会）、县科工信局、县工商联、县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培育外贸新动能。运用人工智能、数智技术赋能企业数字化改造，推动生产、管理、营销全流程升级，培育跨境电商、市场采购等外贸新业态；依托元创动力数字化制造和跨境电商产业园，持续招引跨境电商企业和平台，深化“跨境电商+产业带”发展模式，积极培育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等新增长点，促进跨境电商、服务贸易等集聚发展。提升跨境电商产业园平台功能，推动“跨境电商+海外仓”模式扩容升级。（县商务局、县科工信局、县数据局、县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提升贸易服务水平。深入实施“千企百展拿订单”行动，精准对接湖南省重点境外展会目录，用好商务部《国别贸易指南》及各级外贸促进信息服务资源，为企业提供市场分析、政策解读、风险预警服务，定向指导我县云母新材料、休闲食品、机械制造、医疗器械等重点外贸企业稳住欧美、东盟等传统市场，深耕非洲、RCEP 成员国等新兴市场，不断拓宽国际营销渠道、抢抓境外实体订单。加大外贸企业融资、信保、退税、外汇、通关便利化等支持保障力度，扩大出口

信用保险承保规模和覆盖面，深入实施中小微外贸企业出口订单融资政策。推广运用“AEO企业组合享惠新模式”创新举措。引导支持我县优质外贸企业开展AEO高级认证培育，享受国际通行的通关便利、降低查验率、减少贸易成本，提升我县企业在国际市场中的通关效率与竞争优势，以更优服务、更强保障推动全县外贸出口稳量提质、持续增长。（县商务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做强“投资平江”品牌

1. 强化外资招引。深入推进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试点。用好利润再投资税收抵免政策，促进外资境内再投资和本地化生产。进一步加大招商力度，积极引进有实力的外资企业。瞄准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地区，策划“平江外资招商专场推介会”，参与2026“投资中国”“厦洽周”“投洽周”等活动，力争2026年新增外资项目2个以上，重点聚焦超级电容碳、元聚生物科技智慧温室示范基地等项目，形成“储备—洽谈—落地”良性循环。（县商务局、县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提升招商质效。根据全市“1+3+X”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要 求，立足我县产业基础、资源禀赋和功能定位，突出围绕“一主一特多优”的产业发展方向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加大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加工企业的招商力度，形成主导产业的集聚效应。按照“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活动的要

求，运用好“校友回湘”大数据服务平台，深挖校友资源，积极开展校友返校活动，持续推动湘商回归、校友回平，擦亮“投资平江”品牌。发挥异地商协会、校友会、乡镇（街道）商会的作用，加强与驻粤港澳、京津冀、长三角、成渝、汉郑、长沙等招商专班的工作互动，纵深承接产业转移。构建亲清政商关系闭环。常态化深入民营企业走访调研，高质量举办“企业家沙龙”，面对面倾听诉求。强化与相关部门的协同联动，健全“收集—交办—反馈—回访”的全链条闭环处理机制，确保企业诉求“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

（县商务局、县科工信局、县教育局、县工商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突出园区主阵地作用。强化园区招引主责，提升园区招商专业化水平。发挥园区已有重点产业、骨干企业带动作用，吸引产业链整体转移、关联产业协同转移，招引更多优质项目、优质企业。积极探索基金招商、以商招商、第三方机构招商等新模式，进一步提高我县招商引资工作的项目履约率、开工率、投产率、资金到位率。（平江高新区、县商务局、县科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助力“出海平江”品牌

1. 深化海外市场开拓。以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为重点，推动优势企业、优势产能走出去。积极推进对外投资合作带动贸易发展，鼓励企业投资并购境外优质资源。以对外投资合作带动外贸提质升级，鼓励龙头企业境外投资、资源并购、

产能合作，引导云母企业参与境外优质矿产资源开发与收储，实现“资源引进来、产品走出去”双向发力。推动对外投资与进出口贸易深度联动，以投资拓市场、以合作稳订单，不断提升平江开放型经济能级。（县商务局牵头负责）

2. 加大对外投资支持力度。积极向上争取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精准对接目前正在办理及有意向的对外投资项目，强化要素保障与跟踪服务，确保项目落地见效、稳步推进。组织对外投资合作促进活动、政策宣讲会与海外市场对接会，引导我县石膏建材等优势企业联合出海、协同发展。强化对外投资全流程服务保障，精准指导企业解决境外投资备案、合规经营、市场准入等实际问题，提升企业海外风险防范与处置能力。（县商务局、县委外事办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激发好抓改革促开放的活力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牵头，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任召集人，县商务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县委组织部、县委外事办、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科工信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健局、县林业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医保局、县数据局、县税务局、团县委、县工商联、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中国人民银行平江营业管理部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商务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构筑好兴城乡强区域的格局实施方案

为统筹推进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通平修”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积极融入长江经济带、中部地区崛起等发展战略，加快城乡融合步伐，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聚力构建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主要目标

推动“湘赣边”“通平修”等跨区域合作机制常态化运行；新型城镇化水平稳步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加快推进，城市更新三年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乡村全面振兴扎实推进，粮食安全与耕地保护责任落实落细，“和美湘村”建设扩面提质；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公共服务均衡普惠，城乡区域发展差距持续缩小，形成核心带动、多点支撑、城乡互促、区域联动的发展新格局。

二、重点任务

（一）深度融入区域战略，构建开放协同区域格局

1. 深度融入长株潭都市圈发展。一是打造承接产业转移新高地。依托武深高速、京港澳高速连接主轴，高效精准承接长株潭区域产业转移，积极推动平江与浏阳两地商协会组织企业开展产业对接交流，促进产业园区错位发展、配套发展。支持强化与长沙高校、科研院所对接，联合设立研发机

构和技术转移机构，探索“研发在长沙、生产在平江”协同创新模式，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落地。二是**打造有机绿色农副产品直供地**。积极对接长株潭都市圈“菜篮子”工程，依托粮食、茶油、茶叶、果蔬等优势农产品基础，优化特色产业布局，积极融入长株潭农产品供应链，重点支持伍市、安定、加义、长寿、浯口等乡镇建设有机蔬菜基地，打造一批面向长株潭的优质农副产品供应基地。支持在长沙、株洲等城市设立“平江农旅展示中心”，定期举办“平江味道”美食节和农特产品展销会，拓展产销对接深度。三是**打造旅游康养消费目的地**。发挥“中国天然氧吧”生态优势，面向长株潭都市圈客群，差异化开发春季赏杜鹃、夏季避暑漂流、秋季品油茶、冬季温泉疗愈“四季康养”生态休闲康养精品线路，大力发展森林避暑、山水休闲、药膳食疗等特色康养项目。依托平益高速、京港澳高速交通优势，开通“长株潭—平江”周末旅游专线，承接长株潭都市休闲消费需求，增强平江旅游在长株潭都市圈的消费吸引力。（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商务局、县科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广体局、县林业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深入推进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一是积极推进产业协同。重点围绕现代农业和特色优势制造业深化区域合作。依托“湘赣边乡村振兴协作联盟”，联合修水、铜鼓等邻县共建农产品加工集群和休闲农业走廊，打造跨区域品牌

联盟，支持企业积极参与“湘赣红”特色品牌体系建设，持续扩大“湘赣红”区域公共品牌影响力与规模。加强绿色食品、新材料、装备制造等优势产业领域合作，共同打造具有跨省域影响力的产业链和优势产业集群，提升区域产业整体竞争力。二是**加强区域生态旅游协作**。重点整合平江起义旧址、石牛寨、天岳幕阜山等核心文旅资源，联合开发红色研学、生态康养等跨区域旅游产品，深度融入湘赣边红色旅游体系。以红色旅游为引领，推动建设平江起义主题红色体验线路，共建湘赣边区域红色旅游品牌，提质升级“初心源·湘赣文旅惠民一卡通”，完善湘赣边红色文旅智慧服务体系。依托武深高速、修平—平益高速等交通干线建设高速旅游走廊，推动区域景区实行旅游联票制度，促进区域旅游整体发展。三是**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构建高效协同的湘赣边区域外联内畅综合交通体系，加快融入湖南省及区域通用机场网络，积极争取长昌（九）高铁等重大交通项目布局，协同浏阳共同争取湘赣边旅游高速（岳平浏旅游高速）建设，强化与周边地区交通对接。深入推进县级客运公交化改造，构建湘赣边区域“快速出行圈”，进一步推动湘赣边区域国省道提档升级、省县乡村四级道路互联互通。（平江高新区、县交通运输局、县发改局、县商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广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统筹推进“通平修”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一是构筑“三生共融”可持续发展新格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衔接，

统筹生态保护与开发建设，打造区域绿色发展新载体，着力共建“一山揽三水、一区通三群、三轴联三城”总体空间格局，“一区、一屏、三廊道”生态空间格局，“两区统领、中心辐射、五群带动、基地支撑”产业一体化发展格局。发挥“通平修”绿色发展先行区协同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联络机构功能，探索跨区域协同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深化与湖北、江西毗邻县市区生态环境领域合作，健全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联防联控机制，提升区域环境保护协同治理水平。

二是共创长江中游城市群文旅一体核心区。以“湘鄂赣天岳幕阜山文化产业与旅游产业发展融合示范区”建设为契机，以天岳幕阜山国家森林公园为核心，联合通城、修水共同建设跨区域旅游目的地，按5A级标准推进幕阜山风景区整体开发，培育康养度假、山地运动和生态休闲等新业态。完善区域旅游服务体系，建设三县文化旅游综合管理中心，提升智慧旅游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能力。联合塑造“红色湘鄂赣、绿色幕阜山、古色通平修”区域品牌形象，共同举办旅游营销活动和文化体育赛事，推动主要景区融入长江中游城市群文化旅游发展格局。

三是共建绿色高效现代产业合作示范区。积极推动与通城、修水深化区域产业协同，以构建绿色循环现代化农业产业体系为基础，联合建设知名绿色有机农产品生产基地。联合通城夏秋茶资源和修水宁红茶品牌，共建茶叶精制拼配中心，开发精深加工产品；整合平江云母绝缘材料产业基础，与通城共建百亿级云母新材料

产业集群；推动平江高新区伍市工业区与通城陶瓷产业园、修水吴都工业园开展循环化改造合作，构建“1小时产业链配套圈”，全面提升区域产业协同发展水平。（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广体局、县林业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提升新型城镇化质量，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县城

1. 发展壮大县域经济。紧扣国家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深化全国潜力地区试点县建设，用好《支持经济大县发展的若干试点政策》，精心策划一批高质量项目，争取更多政策支持。加快构建“一主一特多优”产业体系，做大做强绿色食品加工主导产业，做优做精文体旅游，前瞻布局低空经济、新型储能等新增长极。增强县城和中心镇综合承载力，培育壮大一批工业强镇、农业大镇、文旅名镇和特色小镇，力争培育一批省级以上强镇，构建“一镇一业”发展格局，促进产镇融合、城乡联动。（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文旅广体局、各乡镇（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宽城镇落户限制，推进户政业务“全程网办”“跨省通办”。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三权”，探索自愿有偿退出机制。紧扣休闲食品、低空经济等产业用工需求，实施订单式技能培训，建设返乡创业孵化基地和“家门口”就业服务站，拓宽增收渠道。统筹专项债、公积金增值收益等资金，盘活存

量商品房，加大保障性租赁住房 and 配售型保障房供给，推动产业技术工人、新就业大学生等群体“职住平衡”。完善以公办学校为主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动态调配教育资源，保障普惠性学前教育和高水平义务教育全覆盖，让农业转移人口“进得来、留得住、过得好”。（县公安局、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平江高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聚焦“全国新型城镇化样板区”建设，持续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打造宜居、美丽、智慧城市。加快杨源中学、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天岳高中等重点项目建设，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确保20年以上老旧小区“愿改尽改”。畅通城市路网，加快杨源大桥、大桥东路等建设，打通“断头路”，优化“微循环”。系统推进燃气、供排水等地下管网更新，完善“5-10分钟生活圈”服务设施，补齐“一老一小”短板。深化“一江两岸”风貌管控与生态修复，加强天岳书院、湘鄂赣革命根据地旧址等历史文化保护，留住城市记忆。新建一批“口袋公园”和城市绿道，实现“推窗见绿、出门进园”，彰显山水人文城市魅力。加快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拓展智慧城管、智慧交通等应用场景，提升市政设施实时监测和智能感知能力。深化“湘易办”平江旗舰店建设，拓展“高效办成一件事”范围，推动城市治理“一网统管”和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让城市运行更聪明、更高效、更安全。（县住建局、

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民政局、县城管局、县文旅广体局、县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提升城市安全韧性。扎实推进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完成县城“20年一遇”标准防洪圈闭环，统筹实施汨罗江防洪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及燃气、供水等老旧管网更新改造，系统提升防洪排涝和城市运行保障能力。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深化自建房和既有房屋隐患排查整治，筑牢住房安全底线。积极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功能。健全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体系，深化地质灾害隐患综合治理，完善极端天气短临预警和风险研判机制。加强基层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配强专业装备，提升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等应急救援协同作战能力，确保关键时刻拉得出、打得赢。完善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聚焦重点行业领域深化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县应急管理局、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数据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气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建设宜居宜业“和美湘村”

1. 坚决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提升农业综合生产效益。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构建县、乡、村三级责任体系。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健全撂荒地整治长效机制，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102万亩以上、总产量43.3万吨以上，油菜面积30万亩以上。协同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新

建和改造提升任务，优先覆盖双季稻示范片，完善灌排设施。深入开展耕地质量提升行动，扩大低镉水稻种植面积，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100%。强化科技赋能，健全“四员一主体”帮联机制，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76%以上。高标准建设双季稻万亩示范片，开展高产竞赛，推广优质品种和标准化种植模式。深化“早专晚优+定向种收”订单合作，订单面积达 30 万亩以上。健全防灾减灾体系，加强监测预警，扩大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覆盖面，全力保障粮食稳产增收。（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气象局、各乡镇（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深化常态化帮扶，坚决守牢返贫致贫底线。保持财政投入、金融支持、资源要素配置等政策总体稳定，稳步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健全防止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快速响应机制，强化乡村排查、部门比对、风险处置闭环管理，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完善产业帮扶到户奖补政策，规范帮扶项目资产确权、运营和收益分配，推动帮扶产业提质增效。用好就业帮扶车间、乡村公益性岗位，深化劳务输出组织和技能培训，加大乡村工匠、致富带头人培育力度，增强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加强帮扶产业项目资金监管，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水利局、各乡镇（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湘村”，夯实城乡融合基础。科学编制村庄规划，规范村民建房管理，常态化开展农房安全

隐患排查整治。实施城乡路网提质工程，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和城乡供水一体化，开展农村村民自建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全面排查、分类施策，完成整治任务，落实管护责任。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生活垃圾治理体系，分类推进生活污水治理，巩固厕所革命成果，推动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保持在99%以上。全面落实十年禁渔，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确保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农膜回收率达既定目标。加快补齐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短板，丰富农村公共文化供给。创新乡村治理，推广“三人小组”模式，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培育文明乡风。推进数字乡村建设，搭建数字农业综合服务平台，实现5G网络、千兆光纤在行政村全覆盖。发挥重点村引领作用，推动产业连片发展、环境连片整治、设施连片建管、服务连片优化、治理连片增效“五连片”。（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交通运输局、各乡镇（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壮大乡村富民特色产业，促进农民持续稳定增收。聚力攻坚休闲食品主导产业，锚定2026年实现六百亿产值目标，依托“中国辣条之乡”“平江酱干”品牌，打造高标准大豆产业集群，建设休闲食品之都，支持龙头企业技改创新，办好中国（平江）休闲食品文化节。提质增效“两茶一药”优势产业，新建千亩高标准有机茶园，新造油茶林2万亩、改造低产林3万亩，建设千亩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推动伍市“油茶小镇”、加义“康养小镇”建设。深度推进农旅

融合，提质升级精品旅游线路，培育精品民宿和农家乐，完善农村电商服务体系。以“垄上岳阳”区域公用品牌为统领，提升“平江酱干”“平江高山茶”等品牌影响力。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确保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用好《支持经济大县发展的若干试点政策》，策划一批高质量项目，争取创建国家级、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农业产业强镇。落实惠农补贴政策，强化职业技能培训，拓宽农民就业渠道，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全力促进农民收入增速实现“四个高于”目标。（县农业农村局、平江高新区、县林业局、各乡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构筑好兴城乡强区域的格局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牵头，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任召集人，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平江高新区、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林业局、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民政局、县文旅广体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科工信局、县数据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商务局、县气象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城管局、县公安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落实好重“双碳”促转型的任务实施方案

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培育绿色发展新动能，服务全县高质量发展大局，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一）碳达峰控制指标：全县二氧化碳排放总量、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煤炭消费总量、石油消费总量、非化石能源消费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等控制指标和相关支撑指标，按照省、市下达目标完成。

（二）生态环境约束性指标：全县PM_{2.5}平均浓度达到省、市下达目标；省考断面优良水体比例达到省下达目标，无劣V类水体、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省、市下达目标，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二、重点任务

（一）有序实施碳达峰行动

1. **健全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聚焦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和碳排放强度下降目标，围绕落实平江县碳达峰主要目标，推动落实好平江县碳达峰实施方案，科学规划“双碳”领域控制指标、支撑指标五年总目标和年度目标、重点任务。对

标对表岳阳市委、市政府对县市区党委、政府的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要求，压实园区、乡镇（街道）、部门单位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的主体责任，加强考核结果应用，确保2026年碳达峰目标任务全面落实到位，为“十五五”高质量发展开好局、起好步。有力有效管控“两高”项目，加强部门联合评估论证，防止“两高”项目盲目上马。建立健全碳排放双控配套制度，加强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环境影响和温室气体排放评价、节能环保领域信用评价，支持新质生产力项目依法合规落地实施。配合做好湖南省“双碳”综合服务平台、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应用，实现能效碳效智慧管理。加强“双碳”统计监测，严格执行规上工业碳排放快报统计制度。积极融入全市碳足迹管理体系建设。（县发改局、市生态环境平江分局、县科工信局、县统计局、县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培育绿色发展新动能。加快构建新型能源体系。科学规划新能源发展项目，大力推进公共机构充电设施建设。积极探索新能源在交通、环保、建筑等领域发展，谋划“交能融合”“环保+新能源”融合应用项目落地；积极引导企业参与虚拟电厂、绿电直连、新型储能项目建设，对重点项目开通“绿色通道”，在用地、用能、审批等方面优先保障。

（县发改局、市生态环境平江分局、县科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天岳投资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打造绿色低碳发展新高地。坚持“双碳”引领，推动全面绿色转型。加快构建能源转型、产业升级新模式，推广应用绿色技术，探索具有区域特色的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新路径。大力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积极创建省级及以上绿色工厂，培育一批工业碳减排标杆企业，探索建设省级及以上零碳工厂。加强农光互补项目集约利用。高质量推动美丽平江建设，谋划实施美丽蓝天、美丽河湖、山水林田湖系统治理等重大项目。（县发改局、平江高新区、县科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平江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林业局、县水利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构建绿色转型新模式。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努力形成一批具有特色的工作成果，争取打造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平江样板”；对全县林业碳汇资源进行摸底，统筹推进林业碳汇资源确权登记、核量核价工作，明确林业碳汇监测、核算、评估、交易各环节的责任清单与运行流程，探索构建林业碳汇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监测—核算—交易—金融—监管”全链条工作机制，做到系统共建、数据共享、成果互认；以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为抓手，畅通报废汽车、废旧家电等大宗消费品回收处理渠道；结合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行动，推动再生资源回收网络下沉乡村，补齐农村回收短板；大力推行绿色施工，持续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城镇新开工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省市要求。推进绿色公路项目建设，培育精品联运线路。推进交通能源

融合发展，加快完善充电网络布局，全年新增公共充电桩 30 个以上。探索光储充一体化等新模式，完善新能源汽车便利通行等管理措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推动财政资金、金融资源与产业政策深度融合，发挥新能源子基金作用，引导各类金融机构主动探索绿色信贷业务全产品、多渠道创新；推动各类金融机构加大对平江县森林经营和碳汇开发项目等重点项目的信贷支持。（县发改局、市生态环境平江分局、县财政局、县商务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供电公司、天岳投资集团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

1. 持续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以持续降低 PM_{2.5} 浓度为主线，贯彻落实《长江中游城市群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6—2028 年）》，聚焦“三结构两难题”，推动实施重点产业整治、清洁能源替代、绿色交通推进、两大难题攻坚、扬尘面源治理和基础能力提升等六大工程。打好扬尘污染防治标志性战役，持续深化移动源标志性战役成果。加强秸秆综合利用和精准焚烧管控，持续推进全域禁炮管控工作，加强“通平修”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提质科学还田，推进稻油秸秆综合利用，分区分类推广适配还田模式。完善“天地空”一体化监控网络，提升焚烧火点处置效率，巩固 PM_{2.5} 浓度改善成效。（市生态环境平江分局牵头，县住建局、县发改局、县城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应急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持续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推动洞庭湖总磷攻坚重心向流域全域拓展，构建汨罗江流域平江段管控体系。开展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推动汨罗江平江段达到美丽河湖创建目标。常态化开展入河排污口调查，分类开展整治工作。持续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成效，稳步推进县城黑臭水体治理。加快城市建成区雨污管网分流改造，有效提升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效能。（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住建局牵头，县林业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城管局、县水利局、天岳投资集团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持续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深入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推进耕地和建设用地修复和安全利用。依法加强建设用地用途变更和污染地块风险管控的联动监管，实现建设用地开发利用全过程“一张图”监管，确保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不低于95%（对违规开发用地查处到位）；加快推进受污染耕地的安全利用与管控，建立农用地土壤污染及农产品质量安全联动监管机制，推进科学施肥和农药减量增效。（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牵头，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扎实开展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专项整治、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环境污染问题排查整治“回头看”、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污染隐患排查整治等专项行动。配合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积极推进“无废细胞”建设。开展新

污染物排查整治，强化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管理。（县发改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城管局、县住建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 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修复。聚焦长江十年禁渔与生态修复，加强长江保护。协同推进河湖长制、林长制、田长制，深入实施长江大保护三年行动计划，严格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制度。以“汨罗江流域平江段”为重点，系统谋划推进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推动水资源优化配置和节约利用，加强岸线资源高效保护利用。健全长江十年禁渔常态长效机制，压实属地责任，保持联合执法高压态势，严厉打击非法捕捞，规范垂钓管理。加强水生生物养护，推动汨罗江水生生物多样性恢复和增长。依托林长制，统筹建立鸟类保护工作机制，保护好“千年鸟道”，加强重要生态廊道、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建设。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强化矿山生态修复，严厉打击非法采砂采矿。（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组织举办全县节能宣传周、全国生态日、环境日、低碳日等系列宣传活动，广泛倡导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落实能源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集约制度，开展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专项行动。开展绿色商场、绿色社区、绿色学校创建活动，推广节能节水节粮等绿色技术和

先进设备。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动全县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推进“两网融合”回收体系建设。在公共机构内探索建立碳账户、碳积分试点，并制定公职人员绿色行为规范，率先推行。加大绿色低碳政策知识宣讲力度，倡导公共机构、国有企业和公职人员带头建立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积极推进“以竹代塑”，在党政机关会议、接待、食堂等场合积极推进‘以竹代塑’，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消耗，助力减少塑料污染。（县发改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教育局、县城管局、县商务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财政局、县林业局、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落实好重“双碳”促转型的任务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牵头，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任召集人，县发改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平江高新区、县教育局、县科工信局、县财政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城管局、县商务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林业局、县统计局、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县数据局、县金融管理局、天岳投资集团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7

坚守好防风险保安全的底线实施方案

为切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提高本质安全水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不断夯实安全稳定基础，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总量和死亡人数持续下降，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推动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持续巩固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成效，严防新增隐债虚假化债，完成年度隐债化解、清偿拖欠企业账款任务，实现融资平台全面清零，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保交房扫尾攻坚和烂尾楼处置，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扎实开展重复信访治理、信访重点领域专项治理，深入推进民族宗教团结工作，守好食品药品安全底线，让群众的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

二、工作任务

（一）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1. 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持续开展交通、矿山、

消防、危化品、烟花爆竹、工贸、特种设备、建筑施工（含自建房）、燃气、民爆、文化旅游、能源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聚焦群众身边突出安全风险，深入推进建筑保温材料、燃气、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等“一件事”全链条整治，巩固拓展水上交通提质补短、烟花爆竹全链条整治、黑加油点“大扫除”、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摩托车等专项整治成果，纵深推进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科工信局、县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民政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城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财政局国资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强化“三查一曝光两闭环”硬举措。抓实抓细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学习运用，全面提升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效，健全闭环整改与责任倒查工作机制，坚持全覆盖排查、“零放过”整改，推动风险有效管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深化公众安全意识宣传教育，强化警示曝光效能，引导公众提升风险辨识与自我防护能力。（县应安委办牵头，各负有监管职责行业部门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强化监管执法和打非治违。压紧压实乡镇、街道、园区安全生产属地责任、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持续推动乡镇人民政府严格落实打非治违主体责任，凝聚安全生产违法犯罪打击攻坚合力。落实为基层减负与规范执法工作要求，

切实强化监管执法、提升执法质效，强化典型案例查处督办和警示曝光。加大大奖举报推进力度，鼓励社会公众主动举报事故隐患及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推动企业进一步完善事故隐患内部举报奖励制度，构建社会共治、群防群治的安全监管体系。（县应安委办牵头，负有监管职责行业部门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强化科技兴安支撑。结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北斗应用等技术，加快重点行业领域推广应用安全适用新技术新装备，全面提升风险智能感知、监测、预警和处置能力。持续升级完善“三客一危”智能监管系统，推动智慧高速、智慧港口、智慧航道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深化矿山自动化、智能化改造；统筹实施消防安全领域的物防、技防与工程防治措施；在民用爆炸物品等高危行业持续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系统筑牢科技支撑的安全屏障。（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推进自然灾害防范补短板。统筹推进山区、城区防洪排涝工程建设。深入实施城区防洪能力提升“六大工程”，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提升，强化切坡建房等重点环节监管。持续系统推进重点河流和中小河流治理、城镇防洪圈、病险水库（闸）除险加固及山洪灾害防治，切实补齐基层基础设施短板。（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发改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

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完善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体制。强化区域联防联控与军地应急协同，健全多部门高效联动工作机制，加强汨罗江灾害风险智慧管理应用，聚焦水旱、地质、森林火灾、气象等重点灾种，实施分级分类精准管控，提高“铁塔哨兵”使用频率和效率，全面消除监测盲区。健全预警“叫应”与临灾转移避险机制，打通预警信息传递“最后一公里”。优化城区物资储备库和乡镇应急物资储备，全面普及使用湖南省应急物资管理平台，实现应急物资全链条数字化“一本账”管理和智能高效调度，全力筑牢防灾减灾救灾坚固防线。（县应安委办牵头，县人武部军事科、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气象局、县发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提高风险防控能力

1. 严防新增隐债虚假化债。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决策和立项管理，严格按照平江县政府常务会审议决策政府性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执行，严防超出财力铺新摊子、上新项目，坚决阻断新增隐债路径。加强债务领域财会监督、审计监督，全面起底排查整改风险隐患。对新增隐债、虚假化债行为，依法从严从重追责问责。（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审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全力完成年度化债任务。争取上级各种化债资金，强化债券资金全流程全链条监管。实施国有“三资”管理改革

深化提升三年行动，筹集各种化债资金，统筹自有财力积极主动化债，坚决完成隐债化解、平台压降、清偿拖欠企业账款等任务。（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县政府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坚决守牢债务风险底线。根据融资平台退后转型指导意见，为“一企一策”做好清产核资、改革转型；加强平台退后管理，规范新增融资行为。加强财金联动，鼓励金融机构保持合理信贷支持。优化债务重组和置换办法，多措并举化解融资平台经营性债务风险。（财政局、县政府金融服务中心、中国人民银行平江营业管理部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兜牢基层“三保”底线。积极向上对接，持续加大财力资金争取力度。做好“三保”预算编制，按照五级优先序安排支出预算。开展县财政运行风险等级评估，对“三保”情况进行动态监测预警。将基层财政运行情况作为财会监督重点项目，对违反财经纪律行为严肃追责问责。（县财政局牵头负责）

5. 有序推动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深入推进农村信用社系统改革，加快推动《湖南省中小金融机构防风险强监管促发展总体方案》报批实施，有力有序促进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建立健全风险化解常态化联络协调机制，加强央地协同和部门联动，及时发现处置风险苗头隐患，加强中小金融机构风险防范化解激励约束。（县财政局、县政府金融服务中心、县审计局、县国资中心、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中

国人民银行平江营业管理部、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 有力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开展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回头看”，深入推进应用程序（APP）、黄金销售等重点领域风险专项整治，有效打击一批违法犯罪行为。全力做好重大案件风险处置工作，深化存量案件“清单销号”管理，探索涉案资产多元化处置路径，加快推动存量案件化解。强化风险源头防范，健全监测预警体系，创新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教育方式，切实做好维稳工作。（县政府金融服务中心、县委政法委、县委网信办、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信访局、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加强保交房扫尾攻坚和烂尾楼处置。健全住房城乡建设、金融、司法等多部门联合处置机制。动态摸排烂尾楼底数，建立“一项目一专班”，制定“一楼一策”，按“复工续建、并购重组、司法处置、盘活转型”分类推进处置。加大“白名单”融资支持力度，保障房企合理融资需求。（县住建局、县人民法院、县公安局、县自然资源局、县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平江营业管理部、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维护好社会和谐稳定

1. 深入推进“强治理”工作。坚持专项治理和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相结合，以影响社会安全稳

定的突出风险隐患治理为主要目标，以城市、县域、农村、低空、网络等为重点领域，以人、地、物、事、网为重点要素，以突出抓基层、强基础为路径，以法治和科技建设为保障，以深化“人工智能+治理”行动为动力，推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高效能治理工作格局。（县公安局牵头，相关单位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深入推进社会治安防控工作。大力推进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着力提升社会本质安全。强化圈层查控、单元防控、要素管控，积极实施主动警务、预防警务。深化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加大重点区域、重点时段巡防巡控力度，提升快速反应能力。强化重点人员群体管控，完善突发敏感案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实现指挥联动、力量前置、高效处置。依托智慧警务平台，推动警情数据共享与智能研判，实现风险早发现、早预警、早干预。加强枪爆危险物品全流程信息化监管，严密重点场所单位安全防护和大型活动安全保卫。切实筑牢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全力确保社会安全稳定。（县公安局牵头，相关单位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深入推进“潇湘飞鹰”三年行动计划。落实无人机全生命周期备案管理，健全安全防控全环节、全链条机制，落实备案、实时监控一体化管控。深入推进“净空”专项行动，重点整治违规违法飞行、超高黑飞、破解程序、扰航扰序等行为，强化重点目标区域空域管控。加强应用监测预警和反

制设备体系建设，提升动态预警与应急处置能力。构建“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理格局，筑牢低空安全防线。（县公安局牵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深入推进新质战斗力生成。加快推进公安信息化大基地、公安数据资源库、公安专业大模型、大数据实战中心、警用智能终端“五个一”工程建设。开展“天网补盲”“雪亮复亮”工作，加强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顶层设计，健全统一规划、标准、平台、管理与安全机制。优化复杂区域感知覆盖，提升重点区域智能感知能力。推动视频资源跨部门、跨区域共享共用，强化“技网图数”融合应用。推动行业视频数据整合，依法有序提供视频服务，支撑应急、交通、民政等多领域协同治理，提升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县公安局牵头，防范治理突出违法犯罪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深入推进突出违法犯罪防范打击工作。建立和完善防范治理突出违法犯罪工作协调小组各项工作机制，一体推进宣传、预防、打击、治理各项工作。健全常态化扫黑除恶机制。体系推进反诈工作，深化运用“四专两合力”，推进“雷霆”“断流”“织网”等专项行动，推进“湘警”“湘盟”平台建设应用，强化“两卡”治理，全量起底湘籍涉诈人员，加强劝阻拦截。深入推进打击枪支爆炸物品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强化枪爆物品安全管理。完善毒品治理体系，深化新型毒品问题整治，组织开展“清源断流”“拔钉追逃”“湘鄂

猎泉”等重点专项行动，推进重点地区整治攻坚。聚焦涉网犯罪，全量汇聚网上涉安全风险信息，提升涉网犯罪察、打能力。健全生态警务机制。不断推动打击治理跨境赌博工作取得新的成效。推进“青少年维权岗”建设，改进评估送教等程序，分级分类抓好罪错未成年人干预矫治。（县公安局牵头，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6. 深入推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严格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着力防范化解涉众金融、房地产、劳动关系等领域涉稳风险。强化县级和乡镇综治中心效能发挥，构建“综治中心负责程序推进、职能部门负责实质解决”的工作机制。着力防范“民转刑”“刑转命”案事件发生。（县委政法委牵头，县委社会工作部，县平安建设暨扫黑除恶斗争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7. 深入推进信访法治化工作。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坚持常态化治理重复信访，加强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推进领导干部下访接访常态化，抓好中央巡视移交件办理，加强信访矛盾纠纷精准排查、就地化解，努力实现“三个不发生”。（县信访局牵头，县信访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8. 深化民族团结进步。进一步抓好我县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六进”活动，打造一批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场所、示范学校、示范企业等；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各族群众不断增进“五个认同”，增强“三个意识”，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

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定期走访少数民族务工人员，为在平经商务工的少数民族务工人员子女就近入学提供帮助等。（县民宗局牵头，相关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9. 依法管理宗教事务。进一步落实宗教工作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要求，完善民宗工作村级信息员考核制度，按时发放民宗工作村级信息员经费，切实压实乡镇（街道）、村（居）责任，做到及时巡查、及时发现、及时处置、及时上报；加大对民宗干部、乡镇（街道）统战委员、统战专干、宗教团体成员等不同层面的教育培训力度，提高政策理论业务水平，进一步提升我县宗教事务依法治理能力，确保我县民族和睦、宗教和顺，社会和谐。（县民宗局牵头，相关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深入推进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坚持“四个最严”要求，全面压实各方责任，推动“两个责任”工作机制落实落细。统筹食品药品安全和产业发展，扎实推进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监管。持续深化突出问题整治，扎实开展野生蘑菇中毒防控及“八条鱼”、“三个果四颗菜”等重点品种专项整治。加强抽检监测和风险会商，深入开展“你点我检”惠民活动。加快推进“互联网+AI监管”，指导学校食堂、网络餐饮服务等业态接入智慧监管平台，基层监管所提高使用频率和效率。强化应急处置和网络谣言治理，深化行刑纪衔接，严惩危害食品药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严防严控重大事故和负面舆情事件发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县食品

安全工作局级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坚守好防风险保安全的底线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牵头，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任召集人，县应急管理局、县财政局、县公安局主要负责人担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县委政法委、县委网信办、县委社会工作部、县政府金融服务中心、人武部军事科、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科工信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卫健局、县审计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民宗局、县林业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信访局、县气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中国人民银行平江营业管理部、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县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8

实现好惠民生增福祉的期盼实施方案

为实现好惠民生增福祉的期盼，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人民至上，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持续办好省、市、县重点民生实事，进一步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突出群众有感、普遍受益，不断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可及性，努力提高人民生活品质，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县人民。

二、行动任务

（一）办好省级重点民生实事（以省级实施文件下达的目标任务为准）

1. 推动实现“幼有所育”

（1）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实现产前筛查率、新生儿疾病筛查率达 90%以上（县卫健局负责）。实现定点医院分娩医保政策范围内费用个人“零自付”（县医保局负责）。

（2）关爱未成年人成长。线上线下开展心理健康和家庭教

育指导“向阳花”活动135场以上（县妇联负责）。培育职工子女托育托管服务点1个以上（县总工会负责）。

2. 推动实现“学有所教”

（3）扩充优质普通高中公办学位430个以上。（县教育局负责）

（4）提质升级中小学校食堂8所。（县教育局负责）

3. 推动实现“劳有所得”

（5）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新增城镇就业6100人以上；建设培育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9500万元以上、做好稳岗扩岗专项贷款发放。（县人社局负责）

（6）开展“技兴三湘一人一技”职业技能培训2120人次。（县人社局负责）

4. 推动实现“病有所医”

（7）提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目标人群数不少于30.04万人。（县卫健局负责）

（8）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培训乡村医生98人以上。（县卫健局负责）

5. 推动实现“老有所养”

（9）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群体中低保户等困难群体丧葬补助金制度。（县人社局负责）

6. 推动实现“住有所居”

（10）建设“和美湘村”2个以上。（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11) 实施切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治理 1478 户以上。

(县自然资源局负责)

7. 推动实现“弱有所扶”

(12) 提高困难群体救助标准。城乡低保标准提高至分别不低于 770 元/月和 520 元/月；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均提高到 110 元/月·人；散居孤儿和集中供养孤儿基本生活最低保障标准分别提高到不低于 1250 元/月和 1800 元/月。(县民政局负责)

(13) 实施残疾人关爱行动。康复救助残疾儿童 330 人以上；为 373 名残疾人提供托养服务；提供 422 人次残疾人就业服务。(县残联负责)

8. 推动实现“急有所助”

(14) 提升全县公共安全智慧安防水平。开展高速公路等安防建设 9 处以上。(县公安局负责)

(15) 持续推进数字便民工程。新增上线应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完成“湘易办”高频事项体验优化(县数据局负责)。拓展完善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应用场景(县人社局负责)。

9. 推动实现“难有所帮”

(16) 开展“以旧换新”提振消费行动。(县商务局负责)

(17) 开展流动供销便民服务。建设流动供销服务乡村网点不少于 20 个。(县供销合作联社负责)

(18) 为外卖骑手等户外劳动者新建“爱心驿站”9家以上。(县人社局负责)

10. 推动实现“愁有所解”

(19) 提升农村水源保障及灌溉能力。新增蓄水能力76万立方米;恢复和改善灌溉面积0.0125万亩。(县水利局负责)

(20) 巩固提升城乡电网。巩固提升10千伏及以下农村配电网、35-110千伏及以下农村主电网、10千伏及以下城配网。(国网平江供电公司负责)

(21) 推进农村网络通信提质升级。新建农村4G、5G基站72个。(县科工信局负责)

(二) 办好市级重点民生实事(以市级实施文件下达的任务目标为准)

1. 提质改造1所县域普通高中办学条件。为巩固提高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带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重点围绕县域高中发展存在的办学资源、布局结构、办学条件、教学质量、师资队伍、保障机制不足等问题,全面加强县域高中建设。(县教育局负责)

2. 推行全市职工和城乡居民生育住院医疗费用定额包干政策。对符合生育包干政策的,由医保统筹基金分别按顺产4000元、难产6000元、生育多胞胎的每多一个婴儿包干费用增加1000元包干支付。(县医保局负责)

3. 全面推行孕前、孕期、产后出生缺陷免费筛查及诊断

服务。为 5840 名备孕、孕期妇女提供单基因病免费筛查及诊断，为产前筛查高风险孕妇 220 人提供免费羊水产前诊断服务，为 4380 名新生儿提供免费高致死致残性遗传疾病（脊髓型肌萎缩症筛查）筛查、诊断及 0-6 岁治疗救助服务。（县卫健局负责）

4. 更新住宅老旧电梯 7 台。（县住建局负责）

5. 开展农村村民自建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共 391 座。对轻微缺损桥梁全部完成整改，中等缺损桥梁维修加固完成率达到 80% 以上，严重缺损废弃桥梁全部拆除，纳入重建计划的桥梁完成率达 50% 以上。（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6. 提高粮食产能，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 4.14 万亩、开展机插机抛作业 24 万亩。

（1）高标准农田建设 4.14 万亩。主要内容包括田块整治、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输配电等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土壤改良、障碍土层消除、土壤培肥等。（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2）机插机抛作业 24 万亩。（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7. 开展全县文化惠民升级服务活动。（县文旅广体局负责）

8. 提质改造全县城乡电网。统筹 16138 万元用于全县城乡电网提质改造建设，重点解决城乡结合部、偏远乡村等区域的供电“最后一公里”问题，新增及改造配电变压器，缩短供电半径，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架空线路进行绝缘化改造、

入地敷设（电缆化），并加固电杆、拉线等设施，提升电网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国网平江供电公司负责）

9. 实施街道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计划在居住集中、交通便利的中心区位布点建设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1 个，要求具备全托、日托、休闲活动、康复护理、文化教育、指导培训等功能，建设内容包括生活用房、公共活动用房、服务用房、医疗康复用房等设施。（县民政局负责）

（三）办好县级民生实事

1. 升级改造 G106 湖北界至县城路面。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路基、路面、涵洞、交通安全设施等。（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负责）

2. 实施城区线路入地工程。对新、老城区强、弱电管线进行整治，推进新、老城区跨街 220V 线路入地和管道建设。统筹整治新老城区空调外机管线、私搭乱建等突出问题。（县科工信局牵头，县城管局、县公安局、县交警大队、国网平江供电公司、天岳投资集团、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电信公司、广电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提升城乡公路安全。在城区道路、国省道路、县乡道沿线增设安防设备，完成 G536 伍市段、G106 长田段区间测速安装；建设平江大道与育才路天桥；补充完善城乡道路标线标牌、减速带、广角镜、支路哨兵等安全设施；安装临水临崖路段安全防护、飙车炸街监控取证设备；开展农村公路运营线路安防隐患整治，安装凸面镜、钢护栏、校车停靠点

标牌等；卸载 X009 甲更线 K16+000 处山体，完成 G536 线 K12+396 至 K12+456 段边坡防治；在学校周边区域路段安装安全护栏，在学校进出口设置防撞柱、驻马等。（县交通运输局、县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县城管局、县交警大队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实现好惠民生增福祉的期盼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牵头，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任召集人，县人社局、县政府督查室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县委社会工作部、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城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科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卫健局、县数据局、县医保局、县文旅广体局、县总工会、县妇联、县残联、县交警大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县供销合作联社、国网平江供电公司等为成员单位，专班办公室设在县人社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武部。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监委，县人民法院，
县人民检察院。

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3 月 30 日印发

